

#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周学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和相关会议文件，并对董事会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责，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2025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周学春：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职称，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中国资产评估师和中国税务师职业资格。1994 年7月至 1998 年6月，湖南资兴矿务局杨梅山煤矿任会计员；1998年6月至1999年12月，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项目经理；1999年12月至2001年11月，历任天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01年12月至2021年9月，事务所合并原因先后于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容城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高级经理、授薪合伙人；2021年9月至今，任职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国资系统资产评估和审计专家库审计和资产评估专家。在会计、审计行业具有30余年从业经历，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经验。2025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

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和董事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2025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7次董事会，本人应出席1次，亲自出席了1次，其中现场出席1次，本人对董事会会议的全部议案和相关议案文件进行了认真审议，审慎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人认为2025年度内参会的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出同意票，不存在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对公司本年度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周学春	1	1	0	0	0	否
列席股东会次数		0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审计委员会	1	1	0	0	否
提名委员会	1	1	0	0	否

###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自2025年12月5日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起，暂无参加过公司组织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与公司年度审计注册会计师、内部审计部门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年报审计前和审议前沟通会议，对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听取注册会计师介绍审计情况，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其解决方案，并就相关问题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了解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状况，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工作的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利用现场出席董事会和公司年终盘点，对公司进行考察，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的影响，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合理化意见和建议。现场工作时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通过会议、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沟通，积极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信息披露工作的执行情况以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

1、严格恪守独立董事履职准则，针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每一项议案，均逐一审阅配套文件及相关材料，必要时主动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查询核实，充分了解议案内容。基于自身专业素养及独立判断能力，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表决意见的合规性、公正性与专业性，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核心职责。

2、通过查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等相关资料，与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部门负责人及财务人员等开展常态化沟通访谈，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内部管理制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断深化对独立董事会职责的理解与把握，切实提升自身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专业能力。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

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陈海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邵振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聘任柳中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孙宝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理、聘任陈魁先生为公司副总理，以上任期与本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相同。

#### **（二）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富宣先生担任公司审计部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严格恪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履职准则，始终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审议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关注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一方面系统学习最新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行业准则，持续提升自身履职专业素养与风险研判能力；另一方面充分发挥自身专业能力与实践经验，为公司战略规划制定、经营管理优化、风险防控体系完善等方面提供更具可行性的建设意见。未来履职中，本人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推动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特此报告：周学春

2026年4月23日